

孩子读书要交哪些费用?哪些钱不能收?家长赶快看仔细

全市中小学(幼儿园)收费标准出炉

株洲日报·掌上株洲讯(记者/孙晓静) 开学进入最后一周倒计时,又有一批新生将走进校园。孩子读书要交哪些费用?哪些钱不能收?这些问题成了不少家长关注的焦点。8月26日,记者从相关部门获悉,2021年秋季全市中小学(幼儿园)收费标准已经出炉,各个学段的学校收费标准均逐一公布,家长们请仔细看。

城市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可按规定向家长代收作业本费和教辅材料费,在坚持学生自愿原则的前提下,还可向接受相关服务的学校收取住宿费、伙食费、校服费、就餐卡补办费、校外活动费和校内课后服务费。住宿费按发改、教育部门核定的标准执行。免费提供的小学1-3年级同步教学实践训练,仍按原规定执行。

公办中等职业学校(含五年制高职专科的中职阶段):对享受免学费政策的学生不能收取高于补助标准的学费差额部分,严禁提高其他收费标准或擅自设立收费项目乱收费。公办幼儿园:收费按《株洲市公办幼儿园收费管理实施细则》执行,保教费标准按发改发[2020]30号文件执行。

2021年秋季株洲市义务教育学校收费项目及标准表

标准	项目	应缴项目	自愿项目			
			作业本费	校服费(只限株洲城区学校收取)	住宿费	伙食费
一年级		7				
二年级		7				
三年级		10				
四年级		10				
五年级		10				
六年级		10				
七年级		15				
八年级		15				
九年级		15				

备注:校服、住宿和伙食费要坚持自愿的原则,严禁强制学生订购校服、在校住宿和就餐,严禁学校按学期向学生预收伙食费。

2021年秋季株洲市普通高中学校收费项目及标准表

标准	项目	学 费	代收费		自愿部分		
			省级示范性高中	其它高中	住宿费	伙食费	校服费
一年级		1000	800	15			
二年级		1000	800	15			
三年级		1000	800	15			

备注:普通宿舍按每生每期300元收取,由同级发改部门会同教育局按“保本不赢利”的原则核定。夏季每套不超过70元,秋季每套不超过90元,冬装每套不超过120元。

2021年秋季株洲市中等职业学校收费项目及标准表

类别	项目	学费	备注	代收费及服务性收费
文、农、林、师范类	经、法、教、管及其他	1900		按湘发改价费[2015]648号文件规定执行。
	工科、卫生、体育、服装、旅游、美容等应用技术类	2000		
艺术类	表演、美术专业	2800	师范生2800	
	其他专业	5000	师范生2300	
医药类、公安类		3300		

注:1.不符合国家和省免学费政策的学生执行以上收费标准;2.国家级重点中等职业学校收费标准可上浮20%,省级示范性中等职业学校收费标准可上浮15%。同时具备国家级和省重点资格的,不得重复上浮(上浮专业报市发改委、市教育局核定后执行)。

相关新闻

多条禁令!教育收费勿踩“红线”

株洲日报·掌上株洲讯(记者/孙晓静 通讯员/郑奕) 全市中小学收费标准已公布,如何杜绝教育乱收费,相关部门“重拳出击”。8月26日,记者从市发改委、市教育局了解到,目前已出台多条禁令,多方规范教育收费问题,对存在教育乱收费的学校和个人将严肃处理。

严查择校乱收费

每年新学期,网络上总有一些不法分子借择校之名“钻空子”,收取家长高额费用的新闻。我市坚决查处“以钱择校、以优择校、以权入学”行为,严禁中小学校、幼儿园收取或变相收取借读费、择校费、与招生入学挂钩的赞助费或捐助学费用,严禁通过基金会、社会中介、培训机构等关联交易变相收取择校费,严禁跨学期(年)提前收费。

严禁各类有偿补课

记者注意到,在这些禁令中,涉及补课内容的有4条。即严禁中小学校组织、要求学生参加有偿补课。严禁中小学校与校外培训机构联合进行有偿补课。严禁在职中小学教师组织、推荐和诱导学生参加校外有偿补课。严禁在职中小学教师参加校外培训机构或由其他教师、家长、家长委员会等组织的有偿补课。

同时,还再次强调严禁在职中小学教师为校外培训机构和他人介绍生源、提供相关信息。

严格规范服务性收费和代收费

在各类收费表中,中小学校、幼儿园服务性收费和代收费也清晰明了。据了解,中小学校收取服务性收费和代收费,必须坚持学生或学生家长自愿原则,坚持非营利性原则,不得在代收费用中获取差价。中小学校开展校内课后服务工作,要事先充分征求家长意见,坚持自愿原则,任何学校不得借校内课后服务之名违规补课、违规乱收费。

统一使用的教育App不得向家长收费

“严禁强制学生购买平板电脑或教育App。”相关负责人表示,各校要切实完善信息化终端设备及软件管理和数字化教学资源进校园等有关管理制度,严禁中小学校以信息化教学或分班教学为名,强制或变相强制学生购买平板电脑或教育App,作为教学、管理工具要求统一使用的教育App,不得向学生及家长收取任何费用。

教辅材总费用不得超上限

针对中小学教材、教辅资料征

订,各校推荐选用的教辅材料总费用实行限额控制。其中,三、四、五、六年级均不得超过70元;七年级不得超过100元,八年级不得超过150元(含考试教辅材料),九年级不得超过260元(含考试教辅材料);高一年级不得超过200元,高二年级不得超过350元(含考试教辅材料),高三年级不得超过420元(含考试教辅材料)。

中小学食堂严禁强制搭餐

中小学食堂收费管理需遵循“保本不盈利”原则,县市区同层次学校必须统一标准,不得因校定价。严禁以家长委员会名义收取伙食费。学校自营食堂向自愿就餐的学生收取伙食费,应坚持公益性原则。严禁强制学生搭餐,严禁学校在校内商店和食堂违规牟利。

规范民办学校收费

严禁非营利性民办学校通过各种方式从学费收入等办学收益中取得收益、分配办学结余(剩余财产)或通过关联交易、关联方转移办学收益等行为。坚决查处民办学校收取或变相收取与招生入学挂钩的“建校费”“择校费”“资源费”“信息费”“班班费”“捐助助学款”等行为。

同城新媒

“马办”网络问政热点直击

网友咨询:请问现在离开株洲去外省和外省返株有什么要求吗?需要做核酸检测吗?市卫生健康委回复:2021年8月15日,株洲市委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办发布了《关于严格落实科学化精细化常态化疫情防控措施的通告》(2021年第5号),其中明确:非必要不前往中高风险地区。广大市民要密切关注疫情形势变化和疫情防控机构发出的风险提示,避免前往国内外中高风险地区,因要事确需前往,须经所在单位和社区(村)批准。凡从中高风险地区来(返)株人员,要提前向所在社区(村)、酒店和相关单位报告,严格落实闭环管理措施,配合属地疫情防控部门严格落实核酸检测、集中隔离等防控措施。确需外出者,请联系目的地疫情防控部门,了解当地疫情防控政策,外出期间做好个人防护措施,回来后关注健康码变化。对于湖南健康码绿码、通信大数据行程卡绿码且未显示近14天有中高风险地区所在城市旅居史、身体健康无异常的人员,可正常来往株洲,无需提供核酸证明。网友提问:株洲市中心医院为什么不能让陪护人员回家做饭为住院病人提供营养餐?市中心医院回复:目前,我市疫情防控工作虽得到有效控制,但国内仍有许多中高风险地区,我们仍然不能放松警惕。医院作为特殊的公共场所,人流量大、人员密集,各类患者抵抗力低,极易发生感染并传播,因此,医院必须持续保持严格的防控措施。目前,根据《国务院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联防联控机制(医疗救治组)》

开学第一“课” 芦淞准备好了



何家坳枫溪学校工作人员正在对健身器材进行消杀。

株洲日报·掌上株洲讯(记者/杨钰 通讯员/钟兴) 这几天,假日里安静的校园,多了些许忙碌的身影。尽管离正式开学还有一个星期左右,在等待孩子们再次归来的芦淞区学校已经开始了开学第一“课”,正进行着集中消杀、卫生清扫、校园改造等准备工作。在何家坳枫溪学校,足量的一次性医用口罩、体温检测仪、消毒液等防疫物资早已备好,工作人员正在对教室、走廊、健身器材等进行消杀。白关中学则聘请专业团队,对校园进行全方位、无死角、无死角的消杀杀菌。“接下来,我们将根据本校的具体情况,开展开学指导、推进疫苗接种、加强防疫宣传等。”白关中学校长肖飞说。目前,芦淞区各中小学的消杀防疫工作正有条不紊地推进,预计9月1日前全面完成。开学第一“课”之后,只等开学第一课。

快来推荐优秀的“她”和“她们”

株洲建功立业。此次创建活动共设置20个巾帼文明岗、20个巾帼建功标兵、20个巾帼建功先进集体。坚持面向基层、城乡统筹、广泛参与的原则,在推荐过程中将注重向生产一线倾斜、城乡统筹平衡。市巾帼文明岗、巾帼建功标兵和巾帼建功先进集体将通过妇联系统推荐和社会推荐(包括自荐、他荐和组织推荐等方式)产生。市妇联已在株洲女性网及官方微信公众号“株洲女性”(微信号:zhuzhoufulian)上发布通知,面向符合条件的优秀女性和各行各业开通报名渠道。

旧貌换新 我市将全面推行人防工程标识标牌设置

株洲日报·掌上株洲讯(记者/文樱 通讯员/王志鸿) 8月24日,在房·天玺湾地下室人防工程验收现场,质量监督人员仔细核对每一个人防设备、设施、标识、标牌是否符合规范要求,对相关标识标牌的规格、形式、内容及颜色进行了反复审核对比把关。记者从市住建局(人防办)了解到,今年我市将全面推行人防工程标识标牌设置。截至目前,全市12个新竣工的人防工程均设置了标识标牌并验收合格。“规范人防工程标识标牌设置,可以让市民直观知晓人防工程区域位置,区分‘产权车位’和‘人防车位’,更重要的是可以使市民在遇到突发性公共事件和灾难时,迅速进入地下人防工程中避难。”市住建局(人防办)相关人员介绍。根据去年年底湖南省人防办出台的《湖南省人民防空工程标识标牌设置规定》,从2021年1月1日起,全市新竣工的人防工程均需按要求设置标识标牌。我市已同步启动2020年12月31日前已竣工验收的人防工程的标识标牌设置工作,市人防工程质量监督部门将采取先易后难、先新后旧、谁审批谁设置的原则,分批分次开展标识标牌设置工作,将在5年内完成。我市第一批30个人防工程将于8月底开工,预计10月份设置完毕。

硬核保障 市供销社全力守护“米袋子”安全

株洲日报·掌上株洲讯(记者/余思薇) 7月底,我市疫情防控形势突然趋紧,生活物资供应成了广大市民关心的热点。市供销社充分发挥自身优势,主动出击,充分利用自身在货源组织、平台服务、渠道配送等方面的优势,确保我市居民生活物资“量足、质优、价稳”,积极助推本地滞销农产品销售,实现疫情防控与保供稳价两手抓、两不误。兵马未动,粮草先行。我市突发疫情后,市供销社迅速安排社有企业正本弘源公司、绿口区供销社电商服务中心与各合作单位进行对接,确保全市生活物资特别是米面粮油供应。共调配各类农产品48吨,累计为城区各集团用户配送货物30余车次,储备贡米、红薯粉等当地百余种名优农产品,确保货源充足。与此同时,市供销社充分发挥自身电商平台优势,实现商品的安全配送,大大降低了交叉感染风险,帮助销售我市滞销农产品。“目前我市供销社惠民网点已有上千个。疫情期间,各网点都正常营业,开展粮油、蔬菜‘线上下单、线下配送’服务,解决市民群众外出买菜难题。”市供销社党组成员、理事会副主任邹金成介绍,市供销社积极促成果农、菜农与超市、农贸市场、果品市场的合作,依托金世纪农批市场销售白兰丝瓜、冬瓜等各类时蔬30吨,并帮助销售黄桃、葡萄、火龙果等各类水果100余吨。